



## 扬中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交办件整改计划表


承办单位 (盖章)	扬中市新坝镇	协办单位	
交办日期	2024-04-15	交办件编号	(2024) 30号
交办内容	<p>根据江苏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举报受理转办清单(第二十批),受理编号2号,累计编号141号:扬中市新坝镇政府南门的新坝公园内河道,水质发黑发臭,去年上半年开始向政府反映,前段时间有工作人员到现场治理,目前有所改善,但未彻底解决。大全路上的公园入口处石板桥西边的水质发黑,河内有死鱼,很臭,附近的下水管道和污水管道都会向河内排放污水。</p>		
整改方案 上报日期	2024年4月15日	整改方案明 确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0日
整改方案 计划安排	<p>1. 2023年12月22日已完成新坝公园河和联新新村片区泵站工程招标,预计在2024年4月30日前完成泵站工程施工。通过泵站动力加大活水力度,提升新坝公园河水体自净能力。</p> <p>2. 2023年12月4日已完成大全路、江城路、夹圩溜与公园河联接管涵工程招标,夹圩溜与公园河联接处新建道路管涵工程计划在2024年5月30日前完成工程施工,联通新坝公园河与夹圩溜水系,畅通区域水系。</p> <p>3. 落实设计单位根据管道排查结果,于2024年5月20日前完成混接点改造工程工艺设计,并出具施工图;</p> <p>4. 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该片区雨污混接点改造工程的招投标工作;</p> <p>5. 2024年12月30日前完成该片区雨污混接点工程改造,从而消除水质变黑的隐患。</p>		

整改项目 负责人		整改 分管领导	
备注			

# 扬中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交办件销号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扬中市新坝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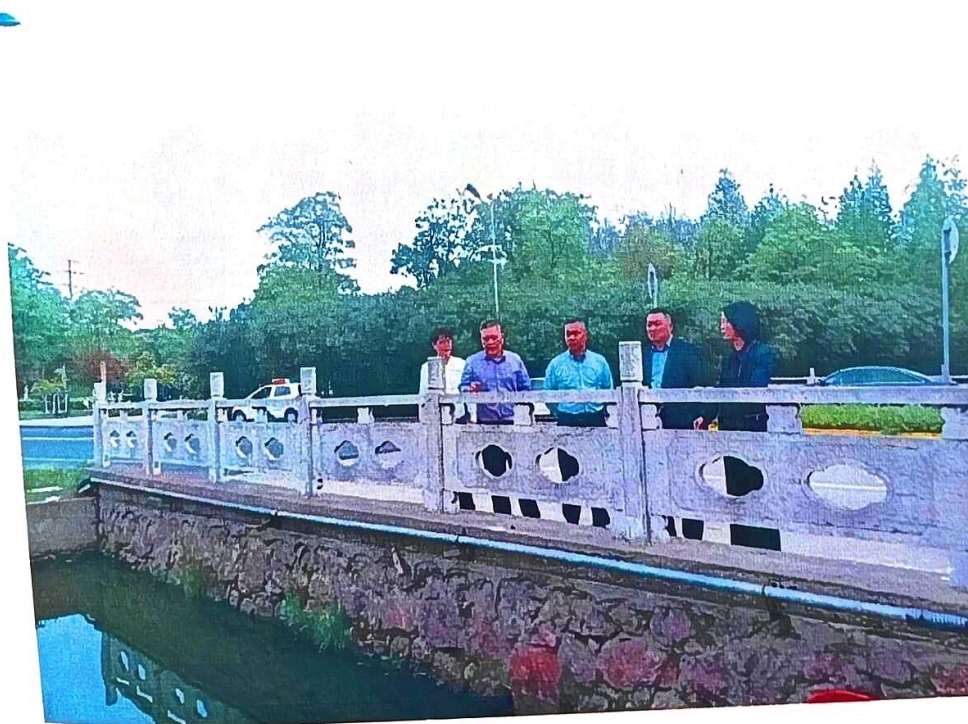
交办日期	2024-04-15	交办件编号	(2024) 30 号
交办内容	<p>根据江苏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举报受理转办清单（第二十批），受理编号 2 号，累计编号 141 号：扬中市新坝镇政府南门的新坝公园内河道，水质发黑发臭，去年上半年开始向政府反映，前段时间有工作人员到现场治理，目前有所改善，但未彻底解决。大全路上的公园入口处石板桥西边的水质发黑，河内有死鱼，很臭，附近的下水管道和污水管道都会向河内排放污水。</p>		
整改方案 上报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	整改方案明 确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 30 日
整改情况	<p>1. 2023 年 12 月 22 日已完成新坝公园河和联新新村片区泵站工程招标，预计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泵站工程施工。通过泵站动力加大活水力度，提升新坝公园河水体自净能力。</p> <p>2、2023 年 12 月 4 日已完成大全路、江城路、夹圩澹与公园河联接管涵工程招标，夹圩澹与公园河联接处新建道路管涵工程计划在 2024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工程施工，联通新坝公园河与夹圩澹水系，畅通区域水系。</p> <p>3、落实设计单位根据管道排查结果，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混接点改造工程工艺设计，并出具施工图；</p> <p>4.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该片区雨污混接点改造工程的招投标工作；</p> <p>5. 2024 年 12 月 3 日新坝公园周边混接点改造</p>		

	工程混接点共 17 处，已完成改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复核情况	复核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新坝镇党委书记蔡爱国带队现场调查



新坝镇镇长黄红兰带队现场调查

## 附件 2

### 全红河以西园区雨污水管网排查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DNGS-SG-20220930

订立合同双方: 扬中市新坝镇人民政府 (简称甲方)

扬中市碧泓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 全红河以西园区雨污水管网排查工程, 现签订正式合同, 有关条款如下:

#### 一、合同标的内容

1. 工程名称: 全红河以西园区雨污水管网排查工程
2. 工程地点: 全红河以西园区
3. 工程内容: 管网排查、清淤。

#### 二、合同标的的数量质量要求、服务期限

1. 按照国家现行技术规范规程执行。
2. 服务期限: 天内必须完成交付。

#### 三、合同标的的成交价格

1. 本项目的合同价款为: 大写贰拾柒万贰仟零叁拾陆元玖角玖分  
小写¥272036.99。

#### 四、合同标的的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一周内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预付款;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60%; 经甲方审计后 1 个月内, 付至审定价的 90%, 并由乙方签章予以认可; 工程余款在审核后第二年内一次性付清。

2. 工程完工后一个月内完成工程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乙方将工程资料及结算资料提交完成后, 由甲方将及结算资料递交给审计部门审计。

工程合同

## 浮玉花园及大航周边管网排查情况说明

受委托,我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对新坝公园周边管网进行排查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1、新坝公园周边管网混接点共 9 个(Y9、Y10、Y11、Y15、Y16、Y17、Y18、Y21、Y22),所有混接点为居民生活用水与雨水管网连接,产生混接。
- 2、混接点 Y18 黑水流量非常大,通过雨水管网排进河里,导致河水变黑。
- 3、新坝公园周边小区去年刚刚完成雨污分流改造,雨污水水质相同,可能也是造成河水变黑的一部分原因。







# 成交通知书

江苏汇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由扬中市新坝镇人民政府委托江苏隆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大全路、江城路、夹圩窄与公园河联接管涵工程【JSZC-321182-YZLX-C2023-0020】项目，于2023年12月01日在扬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竞争性磋商采购。经评审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壹拾玖万壹仟元整（¥191000.00）。

请你单位接此通知书后十五日内，根据《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响应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公章）：  
联系电话：  
2023年12月04日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联系电话：  
2023年12月04日





2、施工单位按有关图纸、技术安全交底情况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组织人员、机械，做到保质、保量、按期、安全地完成此项工程。

3、做好质量自检工作，保证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施工。

4、如乙方原因未能按期完工，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如因甲方原因不能完工，则工期顺延。现场服从甲方管理。

#### 八、竣工验收

1、甲、乙双方应按竣工图纸和设计规范要求组织验收；

2、如乙方工程经验收不合格，返工的料、工、费均由乙方承担。

#### 九、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每延迟一天乙方应按合同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如工程验收不合格，并经两次返工依然不能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全额退还已收工程款；

3、合同履行中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终止合同的，除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还应按合同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十、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在意见达成一致的基础上进行书面补充修改。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未果，任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此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双方所执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章):

代理人:

年 月 日

承包人(章):

代理人:

2009年10月16日

新坝公园周边雨污混接改  
造及管道修复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扬中市新坝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

承包人：扬中市兴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0 月

发包人：扬中市新坝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扬中市兴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新坝公园周边雨污混接改造及管道修复工程
- 2、工程地点：新坝公园
- 3、承包范围及方法：包工包料
- 4、合同价款：大写：壹拾柒万陆仟柒柒圆捌角伍分(¥176007.85 最终以审价为准)

### 二、工程质量

- 1、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2、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严格执行施工规范，精心组织施工，道道把关，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工程达到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三、工程日期

乙方保证从开工之日(凭甲、乙双方签字的开工报告日期)60日历天内，全部完成该工程项目。如遇下列情况，工期顺延：

- 1、因天气或人力所不可抗拒而被迫停工者；
- 2、因设计有重大变更时；
- 3、因其他双方均能接受的客观原因。

### 四、工程安全

施工中乙方应制定详细的安全措施，严格执行操作规范，明确专人负责安全检查监督，确保施工安全。

## 五、工程付款及结算

1、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结算。合同外签证变更单价按工程招标控制价同水平编制，材料、人工价格参照《镇江市工程造价信息》（施工期间扬中地区）预算指导价，并按中标价等比例下浮，签证变更工程量按实结算。

### 2、付款方式：

本工程20%预付款；项目竣工验收后，付至合同价的60%；审计后付至审计价95%，余款工程验收一年后付清。

## 六、甲方责任

1、提供符合条件的施工场地、临时材料堆放场地及电力设施。

2、如施工过程中需增加施工图外（本合同外）的工作量，需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增加工作量及相应造价。

3、甲方对合法施工，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应给予协调和监督。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被停工，甲方承担责任。

4、对隐蔽物影响工程施工的，由甲方负责处理，确保乙方正常施工。

5、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检查。

6、按合同及时支付工程款。

7、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工作。

## 七、乙方责任

1、合同签订后一周内进场施工，如人员调整需书面通知甲方。







